

新竹市立東區龍山國民小學國樂團 111 學年度下學期招生簡章

1、 招生對象：龍山國小在校生。

2、 招生方式：填寫報名表報名，視情況將安排面試。

3、 上課地點：國樂教室（大團合奏課）

一般教室（小團樂理及簡易合奏課、大小團分組課）。

四、樂器：可選擇樂器如下所列：[以樂團實際需求為招生目標]

（一）吹管→中國笛、笙、嗩吶。

（二）拉弦→胡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。

（三）彈撥（擊弦）→琵琶、柳琴、中阮/大阮、揚琴。

（四）打擊→各式打擊樂器，如大鼓、堂鼓、鑼、鈸、木魚、鐵琴、木琴等。

五、上課時間與方式：

★開學後國樂團上課時間為每週三下午，進入國樂團前，請思考上課時間是否可以配合。

1. 上課方式：以各樂器分組上課，一組一位老師，指導 6~8 名學生為原則。

2. 分組的組別為：中國笛、笙、嗩吶、胡琴、琵琶、柳阮、揚琴、打擊、低音…等。

（會依照學生人數、學生程度調整組別）

3. 上課時間：週三下午為國樂團練習

大團：13:00~15:00 合奏課，15:00~16:30 分組課(笛笙嗩吶胡琴柳琴中大阮至 17:30)

小團：13:00~14:00 樂理及簡易合奏課，14:00~16:30 分組課

(笙組、嗩吶組小團學生上課到 17:30，胡琴、柳阮組和笛組的小團學生，將來升上大團也必須上課到 17:30)

※ 選擇笙組和嗩吶組的小團學生 14:00~15:00 安排樂器練習及寫作業，不得中途離開。

※ 大團是指進入比賽團的學生，小團是指未進入比賽團的學生及初學新生。

4. 上課地點：

小團樂理課/簡易合奏課/大小團分組課：龍山樓、勵學堂班級教室

大團合奏課：龍山樓四樓國樂教室

※ 小團分組課程學習約一年後，必須通過測驗再由分組老師推薦進入大團。

六、開課日期：寒訓時間：1/18(三)13:00~16:30/17:30，1/19(四)13:00~16:00

新學期 2/15(三)開始上課，時間是 13:00~16:30/17:30。

七、表演活動：（一）音樂比賽 （二）對外表演 （三）校內演出 （四）成果發表。

八、費用說明：

學費：一學期共收五個月合計 10000 元。

樂器租用費：一學期 1000 元(向學校借用樂器者需繳交，部分樂器僅能借用一年)。

★學費：待繳費通知單發下後，再行轉帳或匯款，恕不收現金，謝謝您的體諒。

★樂器租用費：待繳費信封袋發下後，請學生繳交現金帶回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（一）填妥報名表後，1 月 6 日（五）前將報名表繳回。

（二）凡參加國樂團的學生家長，均為本校家長後援會的必然成員，享有基本提議、決議、選舉、被選舉等權利，及需盡力協助團務活動之進行。

十、聯絡方式：國樂團指導老師：王亭懿老師 0958-496191，Line ID: wty0958

吳苑蓀老師 0912-851374，Line ID: nancy1456

★備註：請將報名表繳回至迎曦樓二樓科任辦公室給國樂團王老師或吳老師

111 學年度下學期龍山國小國樂團報名表【務必填寫清楚】

學生姓名		班級	年 班	曾學習過的樂器(請註明樂齡)	
性別		座號		家中有沒有國樂器	
電話	家裡： 手機：(父) (母)			學生 身高體重	身高： 體重：
住址				家長簽名 (親簽)	
Line id/手機 (加好友帳號)					
12 月底與家長 電話聯絡確認樂 器類別，請按照 已安排的樂器填 寫	☐ 中國笛【配合樂團需要，須兼學笙或嗩吶，不另收學費】 ☐ 高音笙/中音笙 ☐ 嗩吶 ☐ 二胡【配合樂團需要，須兼學中胡或高胡，不另收學費】 ☐ 大提琴【配合樂團需要，須兼學低音提琴，不另收學費】 ☐ 低音提琴 ☐ 琵琶 ☐ 柳琴/中阮/大阮【配合樂團需要，三項樂器視情況兼學，不另收學費】 ☐ 揚琴 ☐ 打擊				
備註	1. 請仔細看過「費用」及「上課時間」部分 2. 樂團會盡量依照您的志願，但有些樂器需考量小朋友的生理條件(例如：手的大小及身高)、樂團的編制需求、樂器的數量，以及面試的情形，而將您的志願稍作調整，此外， <u>樂團會依實際需求衡量樂器安排。</u> 3. 笛子、嗩吶因衛生考量，需由分組老師協助購買樂器 胡琴(二胡)因學校樂器不足，進大團後需要自行購買樂器 大提琴、低音提琴需購買自己的弓 彈撥類需自行購置撥片、假指甲、琴竹等器材 打擊類需自行購買鼓棒 4. 學校不代購耗材教材部分(可由分組老師購買)，如樂譜、弦…等 ※所有學生必須備有調音器及節拍器(可由分組老師購買)				